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4年4月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等议案。于2024年4月8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日召开职代会代表组长联席会议，推选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一、选举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 选举李立新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选举郭贵和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选举袁学民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 选举潘来安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 选举张立岗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 选举张小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第八届董事会中，将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二、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1. 选举郑洪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9 票，其中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选举郭社增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9 票，其中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选举陆熹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9 票，其中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提交深交所审核。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三、选举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1. 选举汪毛平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3 票，其中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选举王鑫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3 票，其中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选举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按照公司《章程》关于职工代表监事选举的有关规定，公司召开职代会代表组长联席会议，选举黄华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黄华先生将与第八届监事会 2 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

特此公告。

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和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8 日

附件：

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立新先生：男，1967年12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国家一级注册建造师、注册咨询工程师；历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总经理等职务；现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曾获安徽省“五一”劳动奖章等称号。

截至本公告日，李立新先生由于担任控股股东化学工业第三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化三院”）执行董事、总经理，因而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本公司股份296520股；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交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郭贵和先生：男，1971年6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国天辰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主持经理层工作）等职务；现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郭贵和先生与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持有本公司股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交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袁学民先生：男，1964年2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建造师、安管人员A证；曾担任中国天辰工程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董事长兼总经理、董事等职务；现任实际控制人中国化学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团公司”）所属中国五环工程有限公司、中化学生态环境有限公司董事；天津市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监察和司法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石油和化工勘察设计协会副理事长等职务；曾获

2021—2022 年度全国优秀企业家、2021 年度中国石油和化工行业影响力人物、2021 全国工业企业文化创新领军人物、天津市“五一”劳动奖章等称号。

截至本公告日，鉴于袁学民先生由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集团公司委派，并在集团公司所属企业担任董事，因而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持有本公司股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交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潘来安先生：男，1963年5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一级建造师（机电工程）；曾担任中国化学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实际控制人集团公司所属赛鼎工程有限公司、中国化学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中化学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曾获全国优秀建造师等称号。

截至本公告日，鉴于潘来安先生由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集团公司委派，并在集团公司所属企业担任董事，因而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持有本公司股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交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张立岗先生：男，1964年11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历任陕西陕焦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陕西陕化化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陕西化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陕煤集团”，系持股在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化工事业部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陕煤集团总经理助理、化工事业部总经理，陕西化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陕西联合能源化工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陕西航天动力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张立岗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因由陕煤集团委派，并在陕煤集团任职，因而与陕煤集团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持有本公司股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交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张小军先生：男，1969年8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陕煤集团副总工程师，陕煤集团榆林化学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等职务；现任陕煤集团化工事业部副总经理，陕西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蒲城清洁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张小军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因由陕煤集团委派，并在陕煤集团任职，因而与陕煤集团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持有本公司股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交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郑洪涛先生：男，1966年10月出生，博士，教授。主要担任北京国家会计学院教授、学术委员会委员，兼任财政部内部控制标准委员会咨询专家、中国会计学会内部控制专家组专家；并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元道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郑洪涛先生与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持有本公司股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交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

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郭社增先生：男，1956年9月出生，本科，高级工程师，已参加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于2016年9月退休；先后曾担任河南省中原大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工程师、鹤壁煤电股份有限公司化工分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濮阳朗润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新疆望京龙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河南省新能源商会副会长等职务。曾获得河南省“五一”劳动奖章、河南省重点工程建设技术标兵等称号。

截至本公告日，郭社增先生与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持有本公司股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交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陆熹先生：男，1989年12月出生，博士，副教授，已参加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主要担任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特任副研究员、化学与材料科学学院副教授等职务；以物理有机化学、有机合成化学为主要研究方向，已承担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安徽省自然科学基金杰青项目等多个科研课题，曾获2019年安徽省科学技术奖一等奖。

截至本公告日，陆熹先生与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持有本公司股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交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候选人、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汪毛平先生：男，1966年9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正高级工程师，国家注册一级建造师。历任本公司市场管理部主任、副总经济师等职务，现任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招标中心主任，控股股东化三院监事。

截至本公告日，汪毛平先生由于担任化三院监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持有本公司股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交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本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王鑫先生：男，1980 年 7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自 2011 年 9 月至今在陕煤集团工作，现任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陕煤集团资本运营部副部长、西安开源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王鑫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因由陕煤集团推荐并在陕煤集团任职，与陕煤集团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持有本公司股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交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本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黄华先生：1965 年 11 月出生，大学专科，高级工程师。历任公司党群工作部主任、群团工作部主任等职务，现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工会副主席、技术质量部专员。

截至本公告日，黄华先生与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交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